



中能兴科

NEEQ:832618

中能兴科（北京）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ZHONGNENG ENERGIES



半年度报告

2017

公司半年度大事



2017年1月22日，公司2016年度总结表彰会暨新年联欢会于阿一会馆顺利召开。



2017年2月，公司“智慧能源管家”能效管控技术服务入围2016年度中关村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新技术新产品政府首购产品名单（第一批）。



2017年5月公司与北京北控国际会都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雁栖岛分公司在北京市怀柔区签署了《合同能源管理服务合同》，按照现行能源价格，预计节能效益每年人民币 279 万元上。



2017年5月12日，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审议通过《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等7项议案。



2017年5月26日，公司收到北京联合智业认证有限公司出具的《年度确认通知书》，公司质量管理体系、环境管理体系、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通过复审。



2017年6月16日-17日，为了更好的促进公司企业文化的发展与传承，让全体同仁放松心情，减缓压力，增强同事之间的交流与沟通，中能兴科特意组织员工前往月坨岛观光旅游。

目录

【声明与提示】

一、基本信息

第一节 公司概况

第二节 主要会计数据和关键指标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二、非财务信息

第四节 重要事项

第五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管及核心员工情况

三、财务信息

第七节 财务报表

第八节 财务报表附注

声明与提示

【声明】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半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半年度报告的董事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否
是否审计	否

【备查文件目录】

文件存放地点：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备查文件：	1.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 2017 年 1-6 月财务报表
	2.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会议相关文件
	3. 半年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一、公司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中能兴科(北京)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ZHONGNENG ENERGIES
证券简称	中能兴科
证券代码	832618
法定代表人	王英俊
注册地址	北京市大兴区金星西路5号及5号院5号楼10层4单元1108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东四环中路82号金长安大厦C座2903室
主办券商	国盛证券
会计师事务所	无

二、联系人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负责人	郑立
电话	010-52088895
传真	010-52088893
电子邮箱	15011420128@163.com
公司网址	http://www.znzk.net/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北京市朝阳区东四环中路82号金长安大厦C座2903室。 邮政编码100124

三、运营概况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挂牌时间	2015年6月30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证监会规定的行业大类）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节能技术及产品、能源监测系统集成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培训；投资及投资管理；资产管理；销售机电设备及自产开发后产品；专业承包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协议转让
普通股总股本（股）	27,000,000
控股股东	北京华远意通热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赵一波
是否拥有高新技术企业资格	是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11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0

四、自愿披露

不适用

第二节 主要会计数据和关键指标

一、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7,162,848.18	3,181,109.92	439.52%
毛利率	30.62%	37.52%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20,996.75	-5,682,346.66	66.1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158,334.22	-6,558,785.80	67.0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6.55%	-26.47%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7.36%	-27.50%	-
基本每股收益	-0.07	-0.23	69.57%

二、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67,254,832.24	59,764,343.08	12.53%
负债总计	38,883,485.31	29,471,999.40	31.9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8,371,346.93	30,292,343.68	-6.3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05	1.12	-6.25%
资产负债率	57.81%	49.31%	-
流动比率	1.43	1.63	-
利息保障倍数	-3.87	1.05	-

三、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57,841.52	-6,618,167.79	-
应收账款周转率	0.48	0.62	-
存货周转率	2.65	2.47	-

四、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12.53%	-26.06%	-
营业收入增长率	439.52%	-62.11%	-
净利润增长率	69.57%	-15,280.59%	-

五、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不适用

六、自愿披露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商业模式

本公司是公共建筑节能领域的节能管理系统技术开发商和节能运营管理服务提供商。公司依托丰富的管理经验和领先的节能专利技术，为大型宾馆酒店、会议中心、院校、医院、综合性商业楼宇等公共机构提供“一站式”、“全生命周期”节能管理服务。公司始终将节能技术、节能产品、能源互联网研发作为公司经营发展的核心动力，与“北京建筑大学”和“中国人民大学”开展了一系列产学研合作活动，把握最先进的建筑节能理念和技术，推动节能技术的产品转化，引领公共建筑节能行业的发展，不断的提升公司的产品和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模式主要分为三类：一是节能技术改造工程模式，主要是通过招投标的方式，按照客户的要求为客户提供专项节能改造工程服务，公司按照工程进度收取工程款；二是合同能源管理模式，主要是为客户设计综合节能一揽子方案，为客户提供“一站式”、“全生命周期”节能管理服务，由公司投资进行节能管理系统的综合技术改造，客户无偿使用节能管理系统软件及所有的相关配套设备，通过双方的合作保证实现节能效益，公司按照一定的比例与客户分享综合节能效益；三是节能管理技术咨询服，主要是为客户提供专业的节能技术咨询方案，为客户打造专业的节能运营团队，公司按照标准收取一定的咨询费。

报告期内，公司的商业模式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二、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优化公司各项规范制度和项目管理办法，不断提高核心管理团队的业务管理水平。同时，继续以技术研发为核心，使公司业务的快速发展得到有力支撑。面对复杂多变的市场环境，公司积极主动采取措施，多举措优化资源配置，持续加强成本控制，坚持工艺改进，强化工程、运营管理，降本增效，提升公司业务核心竞争力。与此同时，公司不断优化客户结构，加强风险管理，整体保证了稳定发展的态势。

1、财务状况

公司报告期末总资产 67,254,832.24 元，较期初增长 12.35%，净资产 28,371,346.93 元，较期初减少 6.34%。公司资产平稳增长，符合公司发展预期。

2、营业成果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 17,162,848.18 元，同比增长 439.52%。净利润本期为 -1,920,996.75 元，上年同期为 -6,312,640.66 元，同比增长 69.57%。收入、利润大幅度增长主要是因为报告期内公司在大规模拓展业务，新增客户所致。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 11,907,658.60 元，同比增长 499.12%，主要是公司营业成本随着主营业务的增加而增加。报告期内因开拓市场的费用支出较大所以营业成本的增长比例略高于营业收入的增长比例。

3、营运状况分析

公司的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7,257,841.52 元，较上年同期减少了 639,673.73 元，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公司业务扩张，支出增加所致。公司的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483,317.49 元，较上年同期增加了 160,142.79 元，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有所减少所致。公司的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3,607,709.44 元，较上年同期

增加了 5,516,189.16 元，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公司向银行借款所致。

三、风险与价值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风险包括市场竞争风险、投资财务风险、政策波动风险、技术进步和升级风险及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1、市场竞争风险

公司是国内较早进入建筑节能行业的企业之一，通过多年的自主创新，积累了较为丰富的生产经营。随着近年来国家产业政策推动，公共建筑节能市场规模快速成长和扩大，行业内企业的数量和规模不断发展壮大，不断有更多的资本和新的企业进入本行业，市场竞争加剧。

应对措施：对于市场竞争风险，公司不断加大能源管理软件的研发，并且积极与高校及行业内专家进行合作，密切关注各类专项节能技术的前沿信息，做到软硬兼备，继续保持公司的综合节能管理优势。同时，积极加大市场开拓人才队伍建设和加大市场开拓费用支出，扩张市场范围及拓宽渠道资源，实现地理区位上实现优势互补。并且通过一系列市场推广活动，提高了公司的知名度和信誉度，增强了公司的市场竞争能力。

2、投资财务风险

目前，公司主推合同能源管理和节能改造工程等节能服务的业务模式，其中在合同能源管理模式下，公司承担节能改造的所有投资，用能单位在节能管理系统正式投入运行前不用承担任何投资，公司只能在未来分享节能效益时逐步收回投资成本，这种模式下项目建设期的资金压力较大；如果资金不足，公司将可能面临丢失客户、项目违约或债务违约的风险。

应对措施：对于投资财务风险，随着公司规模不断扩大，公司积极拓展各种融资渠道，公司积极与多家银行和金融机构进行商洽，目的是为了缓解项目投资压力。同时调整公司的投资策略，采取工程模式的合同能源管理模式，适当的分配 EMC 和 EPC 的比例，提高公司资金的循环使用率。

3、政策波动风险

2009 年 9 月 28 日，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与北京市财政局联合发布了《北京市合同能源管理项目扶持办法(试行)》，随后，《北京市节能减排专项资金支持合同能源管理项目实施细则（试行）》、《北京市合同能源管理项目节能量审核机构管理办法（试行）》、《北京市公共建筑节能绿色化改造项目及奖励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等规范性文件相继出台。按照上述政策规定，对于符合条件的节能服务公司，其所建设的节能分享型合同能源管理项目，政府按照节能量给予节能奖励；对于符合条件的公共建筑节能绿色化改造项目，政府按照 30 元/平米给予资金奖励。这些政策对于促进节能服务公司的发展无疑起到了推动作用，但是很多扶持政策有较大的限制，并且是试行，就意味着扶持政策具有一定的局限性和不稳定性；而且，随着节能服务行业的不断发展与完善，政府扶持政策可能会逐步退出，对于从事提供长期合同能源管理服务的企业，这种政策的变动可能会带来一定的风险。

应对措施：针对以上风险，公司加大了技术投入，以提高现有技术水平，增强市场竞争力，获取更高的产品毛利，降低税收优惠政策对公司盈利能力的影响。公司密切关注相关政府管理部门对节能行业扶持政策的动态，把握好政策转换期，另外，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节能奖励资金在总收入中的比重会越来越小，对公司总体业务的影响也会越来越小，风险逐渐降低。

4、技术进步和升级风险

节能服务产业属于技术密集型产业，对节能服务公司既有的技术水平和技术研发能力、创新能力要求较高。公司需要不断提高自身技术水平及科研水平、研发新技术，客观分析客户需求，才能更好的提供服务。因此，行业内企业面临着因技术和产品不能适应行业内技术进步、升级所带来的风险。

应对措施：针对以上风险，公司加大力度引进先进人才，并且增加研发方面的投入，力求在行业内保持自身的技术先进性。

5、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和销售水平的提高，应收账款余额将会进一步增加，若出现短时间内应收账款大幅上升或主要债务人财务状况恶化等情况，公司将面临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对公司经营业绩将产生不良影响。

应对措施：建立客户的信用档案，加强对应收账款的催收力度，积极和债务单位进行沟通，对于不能收回的应收账款及时处理。不断完善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保证资金管理有章可循，有章必循。

四、对非标准审计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不适用

第四节 重要事项

一、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利润分配或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否	-
是否存在股票发行事项	否	-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否	-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否	-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是	第四节二、(一)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企业合并事项	否	-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是	第四节二、(二)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是	第四节二、(三)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债券的事项	否	-

二、重要事项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偶发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关联方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北京华远意通热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赵一波、李爱云	为公司向南京银行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5,000,000.00	是
总计	-	5,000,000.00	-

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发生的目的是为支持公司发展，关联方自愿为公司提供担保，系正常融资担保行为，有助于公司获得银行流动资金贷款，满足公司经营资金需求。本次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对公司的业务发展有积极作用，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二）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1、股权限售承诺

2014年12月1日，公司股东/核心员工白桂明、甘玉莲、王德泉、孙亚东、刘凯、张春蕾、杨明娟、赵玺与公司签订股权限售承诺书，限售期为3年。因王德泉离职，公司于2015年11月，为其持有的股份办理了解除限售的手续，王德泉根据承诺的内容将所持有的股份转让至第三方；因白桂明、甘玉莲离职，公司于2016年12月，为其持有的股份办理了解除限售的手续。

报告期内，上述承诺人均严格遵守了相关承诺事项。

2、关于股权转让真实性的声明和承诺

公司挂牌时，公司控股股东北京华远意通热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就中能兴科历史上涉及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变化三次股权转让情况出具《关于股权转让真实性的声明和承诺》，承诺其所持股份权属真实，不存在代持，股权转让已合法通过工商审验。此次股权转让系双方自愿行为，转让价格公允，股权转让价款已经结清，不存在潜在纠纷。

报告期内，上述承诺人严格遵守了相关承诺事项。

3、关于挂牌时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违法违规的声明和承诺

公司挂牌时，公司及法定代表人就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违法违规情况作出了书面声明并签字承诺其真实性。

报告期内，上述承诺人均严格遵守了相关承诺事项。

4、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挂牌时，公司股东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除中能兴科（北京）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外，其本人及本人控股的企业在承诺函日期前并无从事任何直接或间接与中能兴科及其控股子公司业务存在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业务。

报告期内，上述承诺人均严格遵守了相关承诺事项。

5、挂牌时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公司挂牌时，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就个人的诚信状况出具了承诺；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还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的相关要求对挂牌申请文件出具了相应声明、承诺。

报告期内，上述承诺人均严格遵守了相关承诺事项。

6、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公司挂牌时，公司股东签署了《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如下：“本人作为中能兴科的控股股东或主要股东，或被法律法规认定为实际控制人期间，本人、本人的直系亲属及本人、本人的直系亲属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将尽量避免和减少与中能兴科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发生的关联交易，承诺将遵循市场化的定价原则，依法签订协议，严格按照中能兴科《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审议程序，履行回避表决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中能兴科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上述承诺人均严格遵守了相关承诺事项。

（三）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应收账款	质押	4,958,580.00	7.37%	银行贷款
累计值	-	4,958,580.00	7.37%	-

注：权利受限类型为查封、扣押、冻结、抵押、质押。

第五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报告期期末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18,116,666	67.10%	0	18,116,666	67.1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4,666,666	17.28%	0	4,666,666	17.28%
	董事、监事、高管	750,000	2.78%	0	750,000	2.78%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8,883,334	32.90%	0	8,883,334	32.9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5,333,334	19.75%	0	5,333,334	19.75%
	董事、监事、高管	3,150,000	11.67%	0	3,150,000	11.67%
	核心员工	200,000	0.74%	0	200,000	0.74%
总股本		27,000,000	-	0	27,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26				

二、报告期期末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北京华远意通热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	0	10,000,000	37.04%	5,333,334	4,666,666
2	张毓珊	3,675,000	0	3,675,000	13.61%	0	3,675,000
3	欧阳昕	2,000,000	0	2,000,000	7.41%	1,500,000	500,000
4	姜薇	2,000,000	0	2,000,000	7.41%	0	2,000,000
5	李宁	2,000,000	0	2,000,000	7.41%	0	2,000,000
6	李欣	1,500,000	0	1,500,000	5.56%	0	1,500,000
7	郭立	1,000,000	0	1,000,000	3.70%	750,000	250,000
8	赵臣	1,000,000	0	1,000,000	3.70%	0	1,000,000
9	胡兆文	500,000	0	500,000	1.85%	0	500,000
10	周大杰	500,000	0	500,000	1.85%	0	500,000
合计		24,175,000	-	24,175,000	89.54%	7,583,334	16,591,666
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前十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控股股东情况

北京华远意通热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02年12月12日成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6745461928Y，住所为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186号三区5号楼5层01室，注册资本9,000万元，法定代表人赵一波，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热力供应；施工总承包；维修办公设备；销售锅炉、机械设备、五金交电、空调制冷设备。现持有公司股份10,000,000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37.04%。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赵一波，男，197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EMBA。1997年至2001年就读于加拿大萨省大学。2008年3月获得北弗吉尼亚大学EMBA。2002年组建华通有限，历任华通有限执行董事、董事长；2014年10月起，任股份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四、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不适用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管及核心员工情况

一、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学历	任期	是否在公司领取薪酬
王英俊	董事长	男	48	硕士研究生	2017.03.13-2020.03.12	是
郑立	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男	37	本科	2017.03.13-2020.03.12	是
欧阳昕	董事	男	47	硕士研究生	2017.03.13-2020.03.12	否
李赫	董事	男	37	本科	2017.03.13-2020.03.12	否
孙洪江	董事	男	39	本科	2017.03.13-2020.03.12	否
郭立	监事会主席	女	46	本科	2017.03.13-2020.03.12	否
张春蕾	监事	男	35	硕士研究生	2017.03.13-2020.03.12	是
李海超	职工监事	女	33	专科	2017.03.13-2020.03.12	是
刘景芳	总经理	女	51	本科	2017.03.13-2020.03.12	是
孙亚东	副总经理	男	38	本科	2017.03.13-2020.03.12	是
刘凯	副总经理	男	38	本科	2017.03.13-2020.03.12	是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4

二、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欧阳昕	董事	2,000,000	0	2,000,000	7.41%	0
郭立	监事会主席	1,000,000	0	1,000,000	3.70%	0
张春蕾	监事	200,000	0	200,000	0.74%	0
孙亚东	副总经理	350,000	0	350,000	1.30%	0
刘凯	副总经理	350,000	0	350,000	1.30%	0
合计	-	3,900,000	-	3,900,000	14.45%	0

三、变动情况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否

信息统计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否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新任、换届、离任）	期末职务	简要变动原因
李海超	监事	换届	职工代表监事	换届选举, 职工代表大会决议
张春蕾	职工代表监事	换届	职工监事	换届选举,

四、员工数量

	期初员工数量	期末员工数量
核心员工	2	2
核心技术人员	2	2
截止报告期末的员工人数	49	52

核心员工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核心员工未发生变动。

第七节 财务报表

一、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否
------	---

二、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第八节、六、注释 1	676,429.81	4,809,879.38
结算备付金		-	-
拆出资金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第八节、六、注释 2	41,265,085.59	30,133,826.29
预付款项	第八节、六、注释 3	344,208.00	428,348.00
应收保费		-	-
应收分保账款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第八节、六、注释 4	6,918,608.38	6,464,967.3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存货	第八节、六、注释 5	6,161,353.61	2,826,309.5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第八节、六、注释 6	-	2,737,389.50
其他流动资产		-	-
流动资产合计		55,365,685.39	47,400,720.0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第八节、六、注释 7	2,432,614.76	2,376,614.40
长期股权投资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第八节、六、注释 8	7,640,191.83	7,406,811.45
在建工程	第八节、六、注释 9	550,734.75	1,336,793.01
工程物资		-	-
固定资产清理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第八节、六、注释 10	70,445.17	63,259.96
开发支出	第八节、六、注释 11	609,299.33	609,299.33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51,000.00	-
递延所得税资产	第八节、六、注释 12	534,861.01	570,844.89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889,146.85	12,363,623.04
资产总计		67,254,832.24	59,764,343.0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第八节、六、注释 13	9,200,000.00	5,2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拆入资金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第八节、六、注释 14	17,937,600.15	10,313,547.55
预收款项	第八节、六、注释 15	2,160,783.96	4,137,310.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应付职工薪酬	第八节、六、注释 16	618,132.20	517,877.64
应交税费	第八节、六、注释 17	1,540,264.12	1,690,774.78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第八节、六、注释 18	7,317,177.71	7,231,689.43
应付分保账款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38,773,958.14	29,091,199.4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专项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第八节、六、注释 19	109,527.17	380,800.00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9,527.17	380,800.00
负债合计		38,883,485.31	29,471,999.4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第八节、六、注释 20	27,000,000.00	27,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第八节、六、注释 21	5,800,000.00	5,800,000.00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	-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第八节、六、注释 22	-4,428,653.07	-2,507,656.3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8,371,346.93	30,292,343.68
少数股东权益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28,371,346.93	30,292,343.6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7,254,832.24	59,764,343.08

法定代表人：王英俊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郑立 会计机构负责人：郑立

（二）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7,162,848.18	3,181,109.92
其中：营业收入	第八节、六、注释 23	17,162,848.18	3,181,109.92
利息收入		-	-
已赚保费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二、营业总成本		19,019,436.28	9,783,333.10
其中：营业成本	第八节、六、注释 23	11,907,658.60	1,987,527.28
利息支出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退保金		-	-
赔付支出净额		-	-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	-
保单红利支出		-	-
分保费用		-	-
税金及附加	第八节、六、注释 24	-	1,527.54
销售费用	第八节、六、注释 25	2,172,193.92	464,837.23
管理费用	第八节、六、注释 26	4,634,360.99	7,161,747.67
财务费用	第八节、六、注释 27	273,842.48	104,186.55
资产减值损失	第八节、六、注释 28	31,380.29	63,506.8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其他收益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856,588.10	-6,602,223.18
加：营业外收入	第八节、六、注释 29	237,337.47	303,582.5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减：营业外支出	第八节、六、注释 30	-	14,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19,250.63	-6,312,640.66
减：所得税费用	第八节、六、注释 31	301,746.12	-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20,996.75	-6,312,640.66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920,996.75	-5,682,346.66
少数股东损益		-	-630,294.0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6. 其他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1,920,996.75	-6,312,640.6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	-5,682,346.6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630,294.00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7	-0.23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7	-0.23

法定代表人：王英俊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郑立 会计机构负责人：郑立

（三）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793,277.72	3,344,536.4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第八节、六、注释32.1	299,785.19	593,127.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93,062.91	3,937,663.9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801,531.90	3,823,447.4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925,778.28	4,010,714.23
支付的各项税费		416,272.90	21,302.3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第八节、六、注释32.2	3,207,321.35	2,700,367.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350,904.43	10,555,831.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57,841.52	-6,618,167.7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83,317.49	643,460.28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3,317.49	643,460.2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3,317.49	-643,460.2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00,000.00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	1,788,4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92,290.56	120,079.7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92,290.56	1,908,479.7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07,709.44	-1,908,479.7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133,449.57	-9,170,107.7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09,879.38	12,778,221.9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76,429.81	3,608,114.14

法定代表人：王英俊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郑立 会计机构负责人：郑立

第八节 财务报表附注

一、附注事项

事项	是或否
1.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是
2.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估计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否
3. 是否存在前期差错更正	否
4. 企业经营是否存在季节性或者周期性特征	否
5.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化	是
6. 是否存在需要根据规定披露分部报告的信息	否
7. 是否存在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至半年度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的非调整事项	否
8. 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以后所发生的或有负债和或有资产是否发生变化	否
9. 重大的长期资产是否转让或者出售	否
10. 重大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是否发生变化	否
11. 是否存在重大的研究和开发支出	否
12. 是否存在重大的资产减值损失	否

附注详情：

1.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上年度财务报表变化情况的说明：

2017年5月10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财会【2017】15号），要求2017年6月12日起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同时企业对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2017年1月1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本公司于2017年1月1日开始执行前述政府补助的企业会计准则，在编制2017年半年度财务报告时开始执行，执行新准则对当期和列报前期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不存在影响。本会计政策变更已经公司2017年8月29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2.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中能兴科（亚洲）节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科亚洲公司”）是本公司于2010年2月18日在香港注册的全资子公司，本公司于2016年4月22日将此公司注销完成；2016年9月7日，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中能至远（北京）节能技术培训有限公司全部股权的议案》，并于2016年9月7日在股转系统进行了公告，以中能至远公司2016年6月30日大华核字【2016】003549号核定的净资产为基础，本公司将持有中能至远的50%股权，以1元折价转让给自然人刘丽英，济南中能致远企业管理咨询咨询有限公司作为中能至远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连同中能至远公司一并出售。故报告期内公司没有需要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全资或者控股子公司，公司2017年半年度的财务报表为个别财务报表。

二、报表项目注释

中能兴科（北京）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中期财务报表附注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历史沿革、组织形式和办公地址

中能兴科（北京）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由姜薇、李秋霞、赵长春、陈秀明、周大杰、胡兆文、郭立于 2009 年 12 月共同出资组建。本公司于 2009 年 12 月 18 日办理了工商登记手续，并领取了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现持有由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大兴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11010569964276XY 的营业执照。

本公司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证券简称：中能兴科，证券代码：832618。

经过历年的增发新股，截止 2017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2,700.00 万股，注册资本为 2,700.00 万元。

注册地址：北京市大兴区金星西路 5 号及 5 号院 5 号楼 10 层 4 单元 1108；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四环中路 82 号金长安大厦 C 座 2903 室；母公司为：北京华远意通热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最终实际控制人为赵一波。

（二） 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及经营范围

本公司属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行业，主要服务包括节能改造工程、节能分享服务等。经营范围主要包括：节能技术及产品，能源监测系统集成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培训；投资及投资管理；资产管理；销售机电设备及自产开发后产品；专业承包。

（三） 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7 年 8 月 29 日批准报出。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 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三、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本报告期为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三）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

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阅、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五)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

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六)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

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七）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在初始确认时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但不限于：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6）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

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7) 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8)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八) 应收账款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认标准：金额在人民币 200 万元以上（含）；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名称	计提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无风险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根据业务性质，认定无信用风险，主要包括合并范围内的应收款项等。
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	包括除上述组合之外的应收款项，本公司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应收款项计提比例作出最佳估计，参考应收款项的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2)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计提方法

①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	-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20.00	20.00
3—4 年	50.00	50.00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4—5年	80.00	8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②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无风险组合	-	-

3. 其他计提方法说明

长期应收款，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九)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工程施工、在产品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3) 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十) 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四 / (四)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 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

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应对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十一）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1) 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利用专项储备支出形成的固定资产，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电子设备	平均年限法	3	5	31.67
工器具及家具	平均年限法	5	5	19.00
合同能源管理项目资产	按合同约定节能分享方法	按照合同约定节能分享年限		

(2)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二)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

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本公司的在建工程按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三) 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软件等。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	--------	----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软件	3	预计使用年限
软件著作权	10	预计使用年限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3.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十四) 长期待摊费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2. 摊销年限

类别	摊销年限	备注
能源协会会费	4	
装修费	2	

（十五）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主要为离退休人员支付的明确标准的统筹外福利、为去世员工遗属支付的生活费等。对于设定受益计划中承担的义务，在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精算，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设定受益计划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在发生当期计入当期损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在发生当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

3. 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

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精算，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十六) 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十七) 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

售收入实现。

对于节能改造工程项目，在获得客户的验收合格文件之后，根据合同约定金额确认收入；对于收入按节能量确认的合同能源管理项目，在获得节能双方对于节能量的确认文件之后，根据节能双方确认的节能量确认收入；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十八)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企业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向企业投入资本。

政府补助只有在能够满足所附条件以及能够收到时，本公司才予以确认。本公司收到的货币性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收到的非货币性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但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如果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3.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4. 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①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企业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②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十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 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3) 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二十)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17 年 5 月颁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 号)，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该准则要求企业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 2017 年 1 月 1 日至该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该准则进行调整。

除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外，本公司无其他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四、 财务报表列报项目变更说明

财政部于 2016 年 12 月 3 日发布了《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 号)。

《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规定：全面试行营业税改征增值税后，“营业税金及附加”科目名称调整为“税金及附加”科目，该科目核算企业经营活动发生的消费税、城市维护建设税、资源税、教育费附加及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等相关税费；利润表中的“营业税金及附加”项目调整为“税金及附加”项目。

《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还明确要求“应交税费”科目下的“应交增值税”、“未交增值税”、“待抵扣进项税额”、“待认证进项税额”、“增值税留抵税额”等明细科目期末借方余额

应根据情况，在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列示；“应交税费——待转销项税额”等科目期末贷方余额应根据情况，在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列示。

本公司已根据《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对于2016年5月1日至该规定施行之间发生的交易由于该规定而影响的资产、负债和损益等财务报表列报项目金额进行了调整，包括将2016年5月1日之后发生的印花税从“管理费用”调整至“税金及附加”32,195.11元；对于2016年1月1日至4月30日期间发生的交易，不予追溯调整；对于2016年财务报表中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也不予追溯调整。

五、 税项

(一) 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	17%
增值税	应税劳务收入和应税服务收入	6%、11%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5%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

不同纳税主体所得税税率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

(二) 税收优惠政策及依据

根据财税[2010]110号的规定，本公司实施符合条件的合同能源管理项目中的应税服务，暂免征收增值税。

2015年9月18日，本公司取得有效期三年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企业所得税享受15%税率。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注释1.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4,747.73	14,583.46
银行存款	671,682.08	4,795,295.92
合计	676,429.81	4,809,879.38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本公司不存在质押、冻结，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注释2. 应收账款**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1,987,953.97	96.88	722,868.38	1.72	41,265,085.5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52,856.65	3.12	1,352,856.65	100.00	-
合计	43,340,810.62	100.00	2,075,725.03	4.79	41,265,085.59

续：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0,913,520.41	95.81	779,694.12	2.52	30,133,826.2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52,856.65	4.19	1,352,856.65	100.00	-

(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宁波振邦化学有限公司	1,352,856.65	1,352,856.65	100.00	该公司破产清算
合计	1,352,856.65	1,352,856.65	100.00	

(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38,373,612.08	-	-
1-2年	-	-	10.00
2-3年	3,614,341.89	722,868.38	20.00
合计	41,987,953.97	722,868.38	1.72

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	已计提坏账准备
北京双富丽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6,432,382.22	14.84	-
青岛海尔空调电子有限公司	4,719,005.50	10.89	-
大同市海域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4,162,504.36	9.60	-
北京天岳恒房屋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3,593,500.00	8.29	-
北京世纪美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3,560,136.00	8.22	712,027.20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22,467,528.08	51.84	712,027.20

注释3.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344,208.00	100.00	428,348.00	100.00
合计	344,208.00	100.00	428,348.00	100.00

注释4.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097,077.99	100.00	178,469.61	2.51	6,918,608.38
合计	7,097,077.99	100.00	178,469.61	2.51	6,918,608.38

续：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555,230.89	100.00	90,263.58	1.38	6,464,967.31
合计	6,555,230.89	100.00	90,263.58	1.38	6,464,967.31

其他应收款分类的说明：

(1)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6,709,102.26	-	-
1—2年	9,798.00	979.80	10.00
2—3年	74,313.52	14,862.70	20.00
3—4年	271,054.21	135,527.11	50.00
4—5年	28,550.00	22,840.00	80.00
5年以上	4,260.00	4,260.00	100.00
合计	7,097,077.99	178,469.61	2.51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98,248.03 元,转回 10,042.00。

3.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代垫款	5,628,200.00	5,519,400.00
保证金	221,390.00	380,764.47
押金	343,714.67	343,714.67
备用金	903,773.32	311,351.75
合计	7,097,077.99	6,555,230.89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的比 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青岛海尔空调设备有限公司	代垫款	5,628,200.00	1 年以内	79.30	-
北京国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312,764.47	2 至 4 年	4.41	132,011.16
浙江力聚热水机有限公司	履约保证金	200,000.00	1 年以内	2.82	-
刘凯	员工备用金	180,000.00	1 年以内	2.53	-
李迎钦	员工备用金	155,269.00	1 年以内	2.19	-
合计		6,476,233.47		91.25	132,011.16

注释5.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工程施工	6,534,138.36	372,784.75	6,161,353.61	3,199,094.31	372,784.75	2,826,309.56
合计	6,534,138.36	372,784.75	6,161,353.61	3,199,094.31	372,784.75	2,826,309.56

2. 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种类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	转销	其他	
工程施工	372,784.75	-	-	-	-	-	372,784.75
合计	372,784.75	-	-	-	-	-	372,784.75

注释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	2,737,389.50
合计	-	2,737,389.50

注释7. 长期应收款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 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2,737,389.50	-	2,737,389.50	5,474,779.00	-	5,474,779.00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304,774.74	-	304,774.74	360,775.10	-	360,775.10	4.9%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	-	-	2,737,389.50	-	2,737,389.50	
合计	2,432,614.76	-	2,432,614.76	2,376,614.40	-	2,376,614.40	

长期应收款为青岛海尔煤改电项目将于未来5年收回的款项。

注释8. 固定资产原值及累计折旧**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电子设备	工具器及家具	合同能源管理项目资产	合计
账面原值				
期初余额	182,331.58	132,875.00	16,351,569.39	16,666,775.97
本期增加金额	43,604.12	-	959,499.16	1,003,103.28
购置	43,604.12	-	959,499.16	1,003,103.28
在建工程转入				-
本期减少金额				-
处置或报废				-
期末余额	225,935.70	132,875.00	17,311,068.55	17,669,879.25
累计折旧				
期初余额	102,708.64	57,861.79	8,270,160.63	8,430,731.06
本期增加金额	24,395.13	12,349.62	732,978.15	769,722.90
计提	24,395.13	12,349.62	732,978.15	769,722.90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期末余额	127,103.77	70,211.41	9,003,138.78	9,200,453.96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	-	829,233.46	829,233.46
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期末余额			829,233.46	829,233.46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98,831.93	62,663.59	7,478,696.31	7,640,191.83
期初账面价值	79,622.94	75,013.21	7,252,175.30	7,406,811.45

注释9.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北京银达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节能分享平台建设	-	-	-	956,154.16	-	956,154.16
夏各庄新城供暖节能改造建设	544,074.74	-	544,074.74	380,638.85	-	380,638.85
北京雁西湖节能分享建设	6,660.01	-	6,660.01	-	-	-
合计	550,734.75	-	550,734.75	1,336,793.01	-	1,336,793.01

注释10.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软件	著作权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213.68	100,000.00	105,213.68
2. 期末余额	18,717.95	100,000.00	118,717.95
二. 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3,620.46	38,333.26	41,953.72
2. 本期增加金额	1,319.08	4,999.98	6,319.06
计提	1,319.08	4,999.98	6,319.06
3. 期末余额	4,939.54	43,333.24	48,272.78
三.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3,778.41	56,666.76	70,445.17
2. 期初账面价值	1,593.22	61,666.74	63,259.96

注释11. 开发支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转出数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计入当期损益	确认为无形资产	
公共建筑智慧能源能效管理平台	609,299.33	-	-	-	-	609,299.33
合计	609,299.33	-	-	-	-	609,299.33

注释1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456,212.85	518,431.93	3,424,832.56	513,724.89
可抵扣亏损	-	-	-	-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预计负债	109,527.17	16429.08	380,800.00	57,120.00
合计	3,565,740.02	534861.01	3,805,632.56	570,844.89

注释13. 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7,700,000.00	3,000,000.00
质押借款	1,500,000.00	2,200,000.00
合计	9,200,000.00	5,200,000.00

注释14. 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17,194,526.74	9,513,754.14
1年以上	743,073.41	799,793.41
合计	17,937,600.15	10,313,547.55

1.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原因
北京华通兴远供热节能技术有限公司	587,892.00	资金周转需要暂不支付
合计	587,892.00	

注释15. 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2,160,783.96	4,137,310.00
合计	2,160,783.96	4,137,310.00

注释16. 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468,104.17	3,892,260.77	3,804,900.43	555,464.51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9,773.47	234,026.63	221,132.41	62,667.69
合计	517,877.64	4,126,287.40	4,026,032.84	618,132.20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00,621.77	3,509,844.52	3,464,748.95	445,717.34

职工福利	-			
社会保险费	26,375.07	181,609.21	167,736.41	40,247.87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费	22,602.55	162,149.20	150,224.16	34,527.59
工伤保险费	1,458.49	6,486.67	5,839.67	2,105.49
生育保险费	2,314.03	12,973.34	11,672.58	3,614.79
住房公积金	22,520.00	115,200.00	115,200.00	22,520.00
工会经费	-	85,607.04	57,215.07	28,391.97
职工教育经费	18,587.33	-	-	18,587.33
合计	468,104.17	3,892,260.77	3,804,900.43	555,464.51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47,797.32	224,730.59	212,489.09	60,038.82
失业保险费	1,976.15	9,296.04	8,643.32	2,628.87
合计	49,773.47	234,026.63	221,132.41	62,667.69

注释17.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939,089.96	1,232,722.42
城市维护建设税	181,655.92	207,459.57
教育费附加	77,852.55	88,911.26
地方教育费附加	51,901.99	59,274.16
所得税	267,482.46	78,870.63
个人所得税	22,281.24	23,536.74
合计	1,540,264.12	1,690,774.78

注释18.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付款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向母公司借款	7,339,783.33	7,187,533.33
押金及保证金	-	10,000.00
代扣代缴社保及公积金	-31,526.62	-
其他	8,921.00	34,156.10
合计	7,317,177.71	7,231,689.43

2. 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注释19. 预计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	------	------	------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产品质量保证	109,527.17	380,800.00	青岛海尔煤改电项目备用机
合计	109,527.17	380,800.00	

注释20. 股本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 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7,000,000.00	-	-	-	-	-	27,000,000.00

注释21.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5,800,000.00	-	-	5,800,000.00
合计	5,800,000.00	-	-	5,800,000.00

注释22. 未分配利润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期初未分配利润	-2,507,656.32	—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920,996.75	—
期末未分配利润	-4,428,653.07	—

注释23.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7,162,848.18	11,907,658.60	3,181,109.92	1,987,527.28

注释24.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	698.56
营业税	-	330.00
教育费附加	-	299.39
地方教育费附加	-	199.59
合计	-	1,527.54

注释25.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354,857.74	158,095.43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房租费用	287,832.94	-
专业费用	283,018.86	-
招待费	81,032.01	84,461.50
办公费	72,131.96	56,441.64
交通费	27,041.64	7,893.00
差旅费	25,360.20	117,667.40
汽车费	24,118.73	-
业务宣传费	9,708.74	-
通讯费	7,091.10	-
其他	-	40,278.26
合计	2,172,193.92	464,837.23

注释26.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242,864.05	3,775,498.48
专用费用	855,717.75	840,632.77
研发费	688,291.48	
房租费用	564,454.50	985,605.72
办公费	95,463.85	1,020,677.61
招待费	53,743.48	109,355.84
固定资产折旧	43,063.81	42,677.85
汽车费	32,652.98	
差旅费	27,808.59	114,808.90
交通费	23,374.50	185,779.90
其他	6,926.00	86,710.60
合计	4,634,360.99	7,161,747.67

注释27. 财务费用

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332,678.68	120,079.72
减：利息收入	62,447.72	19,133.80
手续费	3,611.52	3,240.95
合计	273,842.48	104,186.55

注释28.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31,380.29	63,506.83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货跌价损失	-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	
合计	31,380.29	63,506.83

注释29.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	300,000.00	-
其他	237,337.47	3,582.52	237,337.47
合计	237,337.47	303,582.32	237,337.47

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其他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政府补助	-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	300,000.00	

注释30.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	14,000.00	-
合计	-	14,000.00	-

注释31.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65,762.24	-
递延所得税费用	35,983.88	-
合计	301,746.12	-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619,250.6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04,812.65
不同税率的影响	161,925.06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65,762.24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亏损不确递延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影响	35,983.88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42,887.59
所得税费用	301,746.12

注释32. 现金流量表附注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	-	270,411.11
收到补贴款	-	300,000.00
银行存款利息	62,447.72	19,133.80
其他	237,337.47	3,582.52
合计	299,785.19	593,127.43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	456,358.82	5,756.02
费用支出	2,750,962.53	2,677,371.05
对外捐赠	-	14,000.00
手续费	-	3,240.63
合计	3,207,321.35	2,700,367.70

注释33.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920,996.75	-6,312,640.66
加：资产减值准备	31,380.00	63,506.83
固定资产折旧	769,722.90	997,537.85
无形资产摊销	-7,185.21	5,868.9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36,290.20	120,079.7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246,675.1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5,983.88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335,044.05	-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850,751.52	293,442.4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682,758.74	-1,785,962.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57,841.52	-6,618,167.79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676,429.81	3,608,114.1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809,879.38	12,778,221.9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133,449.57	-9,170,107.79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676,429.81	4,809,879.38
其中：库存现金	4,747.73	14,583.4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71,682.08	4,795,295.92
二、现金等价物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76,429.81	4,809,879.38

注释34.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依据 2015 年 6 月 11 日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右安门支行签订的《应收账款质押登记协议》，本次借款以截至 2018 年 7 月 8 日本公司预测并与借款银行达成一致的应收北京友谊宾馆（ZN-TG2014005 能源管理服务合同）人民币 690.00 万元、应收北京会议中心

（ZN-FX2013006 能源管理合同）人民币 210.00 万元、应收北京首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一期项目，能源管理合同）人民币 240.00 万元的未来收益权作为抵押，借款合同签订之日起，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上述 3 个项目累计回款分别为 3,680,000.00 元、711,420.00 元、2,050,000.00 元，未来三个项目的收益权根据以往节能量测算，其应收账款金额不低于借款质押金额总数，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北京银行借款未还款余额为 150.00 万元。根据合同要求，借款未还清之前，本公司不得把三个项目未来收益权抵押给其他任何第三方。

七、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对本公司的 持股比例 (%)	对本公司的 表决权比例 (%)
北京华远意通热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	热力供应	90,000.00	37.04	60.00

公司目前董事会构成总共有五个席位，其中北京华远意通热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远意通公司”）委派王英俊、孙洪江、李赫任公司董事，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会作出决议，必须经全体董事过半数通过。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华远意通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明细

股东	出资额	出资比例（%）
赵一波	33,884,820.00	37.65
陈秀明	26,705,610.00	29.67
克拉玛依昆仑朝阳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142,850.00	7.94
中山通用科技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5,714,280.00	6.35
合计	73,447,560.00	81.61

2.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赵一波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北京华通兴远供热节能技术有限公司	母公司同一控制下公司
北京华意龙达供热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母公司同一控制下公司
张毓珊	持股 5%以上的股东
姜薇	持股 5%以上的股东
李宁	持股 5%以上的股东
欧阳昕	持股 5%以上的股东
李欣	持股 5%以上的股东

(二) 关联方交易

1. 不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

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无

3.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无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赵一波	4,500,000.00	2015-7-1	2020-7-1	否
北京华远意通热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500,000.00	2015-7-1	2020-7-1	否
北京华远意通热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6-11-11	2017-11-11	否
北京华远意通热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赵一波、李爱云。	5,000,000.00	2017-3-29	2020-5-31	否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1) 向关联方拆入资金

关联方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北京华远意通热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000,000.00	-	-	7,000,000.00
合计	7,000,000.00	-	-	7,000,000.00

关联方拆入资金说明：有息拆借，利息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年利率 4.35% 计算，本期计提的利息总额为 76,125.00 元。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北京华通兴远供热节能技术有限公司	587,892.00	587,892.00

7. 关联方承诺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关联方承诺事项。

八、 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大承诺事项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二)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或有事项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九、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截至财务报告日，本公司无应披露未披露的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二)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截至财务报告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 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本公司 2011 年 2 月 22 日与宁波爱思开振邦化学有限公司（2014 年 11 月 12 日更名为宁波振邦化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振邦”）签订《能源管理项目合同》后，本公司履行了全部义务，因宁波振邦多次拖欠付款，公司将其上诉至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于 2015 年收到编号为（2015）朝民（商）初字第 6700 号法院判决书，判决如下：被告宁波振邦化学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 10 日内支付原告中能兴科（北京）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节能效益分享款人民币 1,628,106.62 元（其中包含预期付款滞纳金人民币 232,586.66 元），支付原告中能兴科（北京）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能源管理项目合同》项下剩余节能效益

分享款人民币 2,226,186.62 元，201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向朝阳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已查封宁波振邦化学有限公司位于宁波市杭州湾新区滨海一路南侧土地，证号：兹国用 2009 第 241091 号土地的使用权，期限三年。于 2015 年 11 月收到强制执行款人民币 42,663.31 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应收宁波振邦 1,352,856.65 元，宁波振邦因到期不能偿还债务，向慈溪市人民法院申请破产重整，慈溪市人民法院于 2015 年 3 月 25 日以 (2015)甬慈破(预)字第 7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债务人重整，剩余 1,352,856.65 元无法收回，已做全额计提坏账处理。

本公司 2014 年 7 月与北京邮电大学世纪学院签订了《北京邮电大学世纪学院热力改造工程施工承包合同》，双方在同年 8 月 26 日又签订了《北京邮电大学世纪学院热力改造工程第二标段施工承包合同》，两个合同约定的工程都已验收合格，余下的工程款 2,165,165.62 元尚未支付，公司上诉至北京市延庆区人民法院，于 2017 年 2 月 3 日收到编号为 (2016)京 0119 民初 7690 号法院判决书，判决如下：被告北京邮电大学世纪学院于判决书生效后 7 日内给付原告中能兴科(北京)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工程款 2,165,165.62 元及违约金 495,711.50 元，案件受理费 14,044.00 元由被告北京邮电大学世纪学院负担。截至 2017 年 3 月 20 日已收到工程款 2,165,165.62 元，违约金 247,855.75 元及案件受理费 14,044.00 元，该诉讼事项双方和解结束。

除上述内容之外，本公司无应披露未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一、 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处置子公司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37,337.4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减: 所得税影响额	35,600.62	
合计	201,736.85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55	-0.07	-0.0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36	-0.08	-0.08

法定代表人：王英俊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郑立 会计机构负责人：郑立

中能兴科（北京）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八月二十九日